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2026年1月19日，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陵药业”）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曹小强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审查意见。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工集团”）将回避表决。

(二) 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2025年1-11月已发生金额	2026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药品、原辅包材等	市场价格定价	60,000.00	43,421.27	60,000.00

/接受劳务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0.00	0.00	150.00
	小计			60,050.00	43,421.27	60,150.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药品、原辅包材、合作研发等	市场价格定价	10,000.00	5,720.10	10,000.00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25,000.00	18,242.63	25,000.00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526.25	800.00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0.00	1,200.00
	小计			35,800.00	24,488.98	37,000.00

注：上述 2025 年 1-11 月已发生金额数据尚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医药”，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专业设计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装卸搬运；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等。法定代表人：周建军，注册资本：

130,892.93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 55 号 2 檐。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3,404,505.4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7,416.59 万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113,514.1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97.1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同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等。法定代表人：潘峰，注册资本：100.20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太平门街 55 号。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3,398.09 万元，净资产 224.29 万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7,539.90 万元，净利润 56.3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艾德凯腾”，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中药、西药、生物医药、保健食品、生化试剂的技术研究、开发、转让、咨询；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人力资源服务（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法定代表人：何凌云，注册资本：712.50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芝兰路 18 号。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800.45 万元，净资产 1,534.93 万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077.02 万元，净利润-401.50 万元（以

上数据未经审计）。

（4）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工集团”，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品牌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王雪根，注册资本：460,790.67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唱经楼西街65号。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9,076,934.50万元，净资产4,449,351.64万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5,186,097.43万元，净利润179,139.2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南京医药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益同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艾德凯腾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新工集团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均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是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销售商品、合作研发等。上述关联交易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参照市场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

2、关联交易协议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度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上述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系正常的业务往来，有利于实现专业协作、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发挥公司与关联方在业态、资源及渠道上的优势，促进双方经营效率最优化。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金陵药业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9 日